



**NEW UNIVERS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8

**二零零七年第三季業績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需有過往盈利記錄，亦無需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特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決定投資。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無需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料。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 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
- 2) 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
- 3) 本報告內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財務摘要

-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的營業額為**39,14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53,282,000**港元)
-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5,428,000**港元及**13.9%**(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分別為**10,877,000**港元及**20.4%**)
-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的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7,30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5,955,000**港元)
-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就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計算的每股基本虧損為**0.65**港仙(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重列)：**3.30**港仙)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總股本值為**126,09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487,000**港元)

### 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業績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b>16,620</b>	19,954	<b>39,144</b>	53,282
銷售成本		<b>(14,419)</b>	(15,596)	<b>(33,716)</b>	(42,405)
毛利		<b>2,201</b>	4,358	<b>5,428</b>	10,877
其他收入	2	<b>1,182</b>	233	<b>2,684</b>	6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b>(866)</b>	(2,325)	<b>(2,511)</b>	(4,440)
行政開支		<b>(2,825)</b>	(3,245)	<b>(9,253)</b>	(10,039)
其他經營開支		<b>(568)</b>	(880)	<b>(3,033)</b>	(2,217)
經營虧損		<b>(876)</b>	(1,859)	<b>(6,685)</b>	(5,196)
融資成本		<b>(188)</b>	(281)	<b>(621)</b>	(759)
除稅前虧損		<b>(1,064)</b>	(2,140)	<b>(7,306)</b>	(5,955)
所得稅	3	—	—	—	—
期間虧損		<b>(1,064)</b>	(2,140)	<b>(7,306)</b>	(5,955)
攤分：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1,064)</b>	(2,140)	<b>(7,306)</b>	(5,955)
少數股東		—	—	—	—
		<b>(1,064)</b>	(2,140)	<b>(7,306)</b>	(5,955)
股息	4	—	—	—	—
每股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虧損(港仙/股)			(重列)		(重列)
基本	5	<b>(0.09)</b>	(1.19)	<b>(0.65)</b>	(3.30)
攤薄	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i)製造及銷售模具及塑膠製品；及(ii)在中國江蘇省鎮江市新民州作物業投資、開發及經營碼頭、倉儲及物流設施。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New Universe Enterprises Limited(「NUEL」)。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用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並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準則、修訂和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因此，並無確認過往期間的調整。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2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出貨品經扣除退貨及折扣後的發票淨值。營業額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營業額</b>				
銷售模具	12,155	14,612	25,845	42,138
銷售塑膠產品	4,465	5,342	13,299	11,144
	<b>16,620</b>	<b>19,954</b>	<b>39,144</b>	<b>53,282</b>
<b>其他收入</b>				
利息收入	350	10	1,105	32
雜項收入	832	223	1,579	591
	<b>1,182</b>	<b>233</b>	<b>2,684</b>	<b>623</b>
<b>總計</b>	<b>17,802</b>	<b>20,187</b>	<b>41,828</b>	<b>53,905</b>

## 3 所得稅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由於本集團有過往年度結轉的累計稅項虧損以抵銷期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於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所在經營國家的現行稅率，根據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在中國內地成立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匯科模具塑膠製品有限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15%。根據中國內地所得稅法規，蘇州新宇模具塑膠有限公司、新宇國際(鎮江)港務有限公司及新宇國際(鎮江)倉儲有限公司獲准由營運後的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年獲100%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後三年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可獲減半。

本集團的遞延稅項撥備指加速折舊撥備所產生的時差。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用於抵銷可無限期結轉日後應課稅溢利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為21,87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51,000港元)。由於不可預測未來溢利的趨勢，因此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若干附屬公司就未匯出盈利須繳納的稅項，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撥回的時間，而有關差異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逆轉。

#### 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 5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二零零六年：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虧損分別為7,30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5,955,000港元)及1,06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2,140,000港元)，以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128,716,000股(二零零六年：180,558,000股，因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完成將本公司每十股股份合併為一股股份的股份合併而重列，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七日無條件進行的供股)計算。

由於並無任何攤薄影響導致反攤薄，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 6 儲備

反映本集團儲備變動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部份							少數股東 權益	總股本 千港元
	股本	股份 溢價帳	匯兌 波動儲備	實繳盈餘	分派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4,480	27,847	1,866	31,929	-	(100,216)	35,906	926	36,832
綜合海外附屬公司賬目									
所產生換算差額	-	-	6	-	-	-	6	-	6
期間虧損淨額	-	-	-	-	-	(5,955)	(5,955)	-	(5,955)
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74,480	27,847	1,872	31,929	-	(106,171)	29,957	926	30,88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部份							少數股東 權益	總股本 千港元
	股本	股份 溢價帳	匯兌 波動儲備	實繳盈餘	分派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490	-	1,357	-	31,929	(10,589)	24,187	300	24,487
供股	10,427	93,845	-	-	-	-	104,272	-	104,272
股份發行開支	-	(1,204)	-	-	-	-	(1,204)	-	(1,204)
綜合海外附屬公司賬目									
所產生換算差額	-	-	5,846	-	-	-	5,846	-	5,846
期間虧損淨額	-	-	-	-	-	(7,306)	(7,306)	-	(7,306)
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11,917	92,641	7,203	-	31,929	(17,895)	125,795	300	126,095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覽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毛利均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下跌。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營業額及毛利分別下降**26.5%**及**50.1%**至**39,144,000**港元及**5,428,000**港元。

本集團一直在積極探討為日後多元化發展及業務轉型而整固其資源的可行性。

#### 匯科的業務表現

近年，董事會一直在檢討東莞匯科模具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匯科」）及匯科製品有限公司（「香港匯科」）（統稱為「匯科」）的經營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匯科的營業額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減少，及匯科的整體業務表現放緩。於本期間，匯科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的**48.9%**，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佔**71.5%**。於本期間，匯科的模具銷售佔其總營業額的**56.3%**，當中**98.6%**的銷售額來自香港及海外客戶，而**1.4%**的銷售額則來自中國內地。於本期間，匯科的塑膠銷售佔其營業額的**43.7%**，當中**60.6%**的銷售額來自香港及海外客戶，而**39.4%**的銷售額來自中國內地。

東莞匯科於過去數年一直錄得虧損，其表現主要是受中國廣東省生產成本不斷增加的影響。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董事會建議按可調整代價約**24,162,000**港元向NUEL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出售本集團於東莞匯科的全部股本權益（此後稱為「出售事項」），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亦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因而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預計出售事項將為本集團帶來終止其虧損經營業務的機會。

### 蘇州新宇的業務表現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蘇州新宇模具塑膠有限公司(「蘇州新宇」)的營業額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有所增加。於本期間，蘇州新宇的邊際利潤約為**3.3%**。於本期間，蘇州新宇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額的**51.1%**，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佔**28.5%**。於本期間，蘇州新宇的模具銷售佔其總營業額的**75.4%**，當中**29.0%**的銷售額來自海外客戶，而**71.0%**的銷售額則來自中國內地。於本期間，蘇州新宇的塑膠銷售佔其總營業額的**24.6%**，當中**70.1%**的銷售額來自海外客戶，而**29.9%**的銷售額則來自中國內地。為了提升該工廠生產的流程管理及品質控制，蘇州新宇於期內已取得**ISO/TS16949**標準認證。

### 鎮江碼頭項目的進展

經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與中方(「中方」，包括鎮江市京口區人民政府及江蘇省國營共青團農場)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就在中國內地江蘇省鎮江市京口區新民州地盤上投資興建碼頭基礎設施及開發倉儲及堆場設施(「鎮江碼頭項目」)而訂立的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後，本集團在中國內地鎮江市成立兩家註冊資本總額達**25,000,000**美元(約**194,000,000**港元)的外商獨資企業(「鎮江外商獨資企業」)，分別名為新宇國際(鎮江)港務有限公司(「鎮江港務公司」)及新宇國際(鎮江)倉儲有限公司(「鎮江倉儲公司」)。

鎮江港務公司及鎮江倉儲公司的高級管理層隊伍已獲正式委任以管理鎮江碼頭項目的初期發展階段。截至本報告日期止，鎮江外商獨資企業仍在等待有關授出鎮江碼頭項目所需土地使用權的最終審批，而訂金人民幣**20,000,000**元(或相等於約**20,408,000**港元)已支付予當地機關。雖然合作協議的訂約各方均計劃如期落實鎮江碼頭項目，但董事會預期鎮江碼頭項目的動工時間表將會延遲。在沒有發生任何不可預見情況及在合作協議訂約各方的不斷努力下，本公司預期在就鎮江碼頭項目獲得中國內地有關機關的所需批文方面將不會遇到任何困難。預計鎮江碼頭項目的土地使用權部分將可於下個季度獲批授。

## 投資及融資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八日完成股本重組後，本公司進行供股，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0港元發行1,042,720,000股供股股份，基準為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發七股供股股份（「供股」）。供股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七日完成。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約1,204,000港元後）約為103,068,000港元，當中約56,944,000港元現金已收取，而約46,124,000港元則用作償還本公司控股股東NUEL所給予的無抵押免息貸款（其中41,904,000港元已在供股完成前用於向鎮江外商獨資企業提供初步資金），以等額現金基準直接抵銷NUEL的供股比例配額。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分別已向鎮江港務公司投入資本8,500,000美元（約65,960,000港元）及向鎮江倉儲公司投入資本1,500,000美元（約11,640,000港元）。本集團的關連公司中港化工有限公司（「中港化工」）承諾會支持本集團發展鎮江碼頭項目，然而除透過本集團可供動用的內部資源外，另會於有需要時尋求銀行融資或其他融資方法為鎮江碼頭項目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董事會訂立各項有條件協議，建議(i)向NUEL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其他關連人士收購位於中國江蘇省的三家環保公司合共82%的股本權益，總代價為78,638,000港元，已透過發行366,515,787股本公司新股份及支付現金9,000,000港元方式支付（此後統稱為「各環保收購事項」）；及(ii)向NUEL收購分別位於中國青島、丹陽及蘇州的三家塑膠原材料染色公司的投資權益，總代價為56,862,220港元，已透過發行267,695,894股本公司新股份及支付現金6,000,000港元方式支付（此後稱為「染色收購事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各環保收購事項及染色收購事項分別及合計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亦屬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因而須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在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各環保收購事項及染色收購事項（包括其他交易）均已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各環保收購事項及染色收購事項的代價均已悉數繳付，其中15,000,000港元現款付予NUEL，及合共634,211,681股本公司新股份發行及配發予各賣方及NUEL。

## 前景

本集團注意到投資及提升匯科及蘇州新宇的生產力及技術知識以持續不斷改善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的重要性。另一方面，本集團亦認識到在探討日後多元化發展及業務轉型的可行性方面的重要性。

繼於二零零六年底生效的股本重組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透過供股籌得資金，並用於投資發展鎮江碼頭項目。

踏入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董事會已建議落實各環保收購事項、染色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各環保收購事項、染色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均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於各環保收購事項、染色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完成後，董事會擬把本集團的業務組合劃分為：(i)工業及醫療廢物環保處置及循環資源化營運業務；(ii)模具及塑膠產品製造及銷售；及(iii)物業投資、開發及經營碼頭、倉儲及物流設施。董事會認為，各環保收購事項、染色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作為策略行動，可令本集團減少其模具及塑膠產品製造業務的虧損及帶來額外收入來源，並在環保業務領域擁有更好的業務發展潛力。待各環保收購事項、染色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完成後，董事會預計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將得以改善。

董事會亦將繼續在環保行業尋找投資機會，力求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業務表現。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建議收購環保電鍍資源化項目中的不少於控股股本權益而訂立意向書，該項目業務營運將包括但不限於電鍍污水及廢料的環保處理和金屬等資源化回收。

董事會仍然深信本集團的業務將會繼續增長，而本集團的業務表現於不久將來亦會取得改善。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營業額為**39,144,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的**53,282,000**港元減少**26.5%**。匯科及蘇州新宇分別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營業額貢獻**48.9%**及**51.1%**，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分別貢獻**71.5%**及**28.5%**。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毛利減少**50.1%**至**5,428,000**港元，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為**10,87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率為**13.9%**，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為**20.4%**。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整體業務表現放緩。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其他收入增加至**2,684,000**港元，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為**623,000**港元。此項增加主要是由於期內利息收入及廢料銷售增加。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43.4%**至**2,511,000**港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營業額的**6.4%**；而去年同期則為**4,440,000**港元，佔二零零六年同期營業額的**8.3%**。本期間的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已付代理的佣金及售後服務的開支減少。

###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行政開支減少**7.8%**至**9,253,000**港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營業額的**23.6%**；而去年同期則為**10,039,000**港元，佔二零零六年同期營業額的**18.8%**。本期間的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在中國內地的人員工資成本減少。

### 其他經營開支

於本期間，其他經營開支增加**36.8%**至**3,033,000**港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營業額的**7.7%**；而去年同期則為**2,217,000**港元，佔二零零六年同期營業額的**4.2%**。本期間的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主要是來自期內的匯兌虧損增加。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融資成本總額為**621,000**港元，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為**759,000**港元。本期間的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的計息銀行借貸減少。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虧損為**7,306,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5,955,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審慎庫務政策經營業務，以避免風險投資，並將計息借貸數額減至最少。於本期間，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融資及NUEL提供的貸款及供股撥付其經營業務所需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57,98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55,000**港元)，及擁有未動用的一般銀行信貸額為**11,95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借貸總額約為**21,04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578,000**港元)載列如下：

- (i) 有抵押計息銀行借貸約**9,18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95,000**港元)；
- (ii) 無抵押計息銀行借貸約**2,12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15,000**港元)；
- (iii) 應付融資租賃約**1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1,000**港元)；及
- (iv) 本公司控股股東NUEL的無抵押免息借貸公平值約**9,73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767,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並無結欠關連公司中港化工的款項(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未償還借貸總額中，約**21,04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64,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26.6%（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7%），即負債總額45,59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621,000港元）除以資產總值171,69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108,000港元）。

###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完成以認購價每股0.10港元發行1,042,720,000股供股股份，基準為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當時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七股供股股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開支後）約為103,068,000港元，但本公司自供股收取的現金款項約為56,880,000港元，皆因本公司控股股東NUEL應付的款項46,124,000港元已撥充資本，並以等額現金基準抵銷先前授予本公司的無抵押免息股東貸款。

### 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已訂立以下建議收購及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權益的交易（有關詳情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的公佈及通函所述）：

- (a)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作為買方）、新宇環保集團有限公司（「NUEPGL」（作為賣方）及奚玉先生（作為擔保人）就以代價59,458,000港元買賣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新宇環保投資有限公司（「NUEPIL」）已發行股份（即NUEPI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訂立買賣協議（「環保買賣協議A」）；
- (b)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孫家慶先生（作為賣方）就以代價6,713,000港元買賣700,000股新宇環保科技（江蘇）有限公司（「NUET（江蘇）」）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而訂立買賣協議（「環保買賣協議B」）；
- (c)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殷永祥先生（作為賣方）就以代價6,713,000港元買賣700,000股NUET（江蘇）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而訂立買賣協議（「環保買賣協議C」）；

- (d)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劉來根先生(作為賣方)就以代價**5,754,000**港元買賣**600,000**股**NUET**(江蘇)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而訂立買賣協議(「環保買賣協議D」)：

(根據環保買賣協議A、環保買賣協議B、環保買賣協議C及環保買賣協議D擬進行的交易本文統稱為「各環保收購事項」)

- (e)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作為買方)、**NUEL**(作為賣方)及奚玉先生(作為擔保人)就以代價**56,862,220**港元買賣**1,80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新宇(中國)投資有限公司(「**NUCIL**」)股份(即**NUCI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以代價**1.00**港元收購**NUEL**應收**NUCIL**的貸款為數**51,216,430**港元而訂立買賣協議(「染色買賣協議」)：

(根據染色買賣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本文稱為「染色收購事項」；及各環保收購事項及染色收購本文統稱為「各收購事項」)

- (f)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匯科(作為賣方)與天誌國際有限公司(「**SSIL**」)(作為買方)就以代價**24,161,603**港元(可予調整)出售東莞匯科的全部股本權益而訂立股本權益轉讓協議(「出售協議」)：

(根據出售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本文稱為「出售事項」)

本公司董事奚玉先生、張小玲女士及孫琪先生均被視為於各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中擁有權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各收購事項、各環保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分別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且亦屬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因而須取得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在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各環保收購事項、染色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均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根據各環保收購事項、染色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擬支付的代價股份及現金代價已分別悉數繳付予協議訂約各方。



除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並無其他重要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431**名(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633**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但包括撥作存貨的款項)為**7,16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8,381,000**港元)。僱員酬金乃符合目前的市場水平，而其他附帶福利包括花紅、醫療保險、強積金、購股權及所需培訓。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間中國內地銀行抵押賬面值為**2,20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2,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連同賬面值**8,21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92,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本集團獲授**9,184,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9,000,000**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96,000**港元)銀行貸款的抵押品。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1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為數**1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1,000**港元)的融資租約而持有。

###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大部份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大部份業務營運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算，而回顧期間所有該等貨幣均相對穩定，故本集團僅面對輕微的匯率波動。本集團認為，由於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一般偏低，故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用途。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除為其香港辦公室物業及中國內地工業廠房須於五年內付款的經營租賃承擔**7,79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27,000**港元)外，本集團亦主要就鎮江碼頭項目的發展而有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73,64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385,000**港元)及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166,34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473,000**港元)。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按該條文所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準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1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的好倉

####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數目

董事姓名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受控制		所持 股份總數	佔已 發行股份 總數 百分比
			法團權益	個人權益		
奚玉	—	—	816,384,800	—	816,384,800	68.51

附註： 奚玉為16,732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NUEL股份(佔NUEL已發行股本83.66%)的實益股東，而NUEL則持有本公司816,384,8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8.51%)。

### 2 於聯營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數目

董事姓名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受控制		所持 股份總數	佔已 發行股份 總數 百分比
			法團權益	個人權益		
奚玉	16,732	—	—	—	16,732	83.66
張小玲	1,214	1,214	—	—	2,428	12.14
孫琪	840	—	—	—	840	4.20

附註： NUEL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按該條文所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準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的人士或法團，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的主要股東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數目

主要股東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所持 股份總數	佔已
					發行股份 總數 百分比
NUEL	816,384,800	—	—	816,384,800	68.51
奚玉*	—	—	816,384,800	816,384,800	68.51

附註： 奚玉所披露的權益與NUEL所持有已披露的816,384,800股股份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亦無任何其他主要股東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其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集團內各公司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該計劃目的是提供機會給本集團僱員購入本公司股份，以及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以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增值為目標而努力工作。購股權計劃的生效及有效時間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止，為期十年，其後將不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可供發行的證券數目最多為119,168,000股本公司股份，即為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更新的董事可發行10%本公司股份的現有計劃授權限額。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未曾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若干董事於在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持續有效並被視為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下列合約或安排中擁有權益：

- (a)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一日，NUEL授予本公司一筆無抵押免息貸款205,000歐元(相等於1,927,000港元)，該筆貸款須按要求或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前償還，但已延期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NUEL提供的財務資助屬本公司的獲豁免關連交易。奚玉先生、張小玲女士及孫琪先生為本公司及NUEL的共同董事。
- (b)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NUEL授予本公司一筆無抵押免息貸款5,300,000港元，該筆貸款須按要求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但已延期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NUEL提供的財務資助屬本公司的獲豁免關連交易。奚玉先生、張小玲女士及孫琪先生為本公司及NUEL的共同董事。

(c)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NUEL授予本公司一筆無抵押免息貸款348,000美元（相等於2,714,400港元），該筆貸款須按要求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前償還。該筆貸款已撥作蘇州新宇的額外資本投入所需資金。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NUEL提供的財務資助屬本公司的獲豁免關連交易。奚玉先生、張小玲女士及孫琪先生為本公司及NUEL的共同董事。奚玉先生及張小玲女士亦為蘇州新宇的董事。

(d)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訂立：

- (i) 環保買賣協議A；
- (ii) 環保買賣協議B；
- (iii) 環保買賣協議C；
- (iv) 環保買賣協議D；
- (v) 染色買賣協議；及
- (vi) 出售協議。

各環保收購事項共同包括於環保買賣協議A、環保買賣協議B、環保買賣協議C及環保買賣協議D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染色收購事項包括於染色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各環保收購事項及染色收購事項合計統稱為各收購事項。出售事項包括於出售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本公司董事奚玉先生、張小玲女士及孫琪先生均被視為於各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中擁有權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各收購事項、各環保收購事項、染色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分別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

(e)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匯科資源有限公司（「匯科資源」，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新藝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新藝」）於本公司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租賃協議，據此匯科資源須就租用辦公室單位向新藝支付月租10,000港元，為期一年，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開始。奚玉先生及張小玲女士均為本公司、匯科資源及新藝的共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此租賃協議屬本公司的獲豁免關連交易。

- (f)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匯科向中港化工採購原料合共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同期：1,409,000港元）。奚玉先生、張小玲女士及孫琪先生均為本公司及中港化工的共同董事。奚玉先生及張小玲女士亦為香港匯科的董事。

除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任何有效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任何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擁有與本集團構成或可能構成衝突的任何其他權益。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由於本集團前任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辭任後，本公司主席奚玉先生必須分擔本公司行政總裁的空職責任，導致本公司未能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業務將不會因此未有遵守而受到重大影響。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當時有關本會計期間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買賣規定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遵守（並無未有遵守之情況）買賣規定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現時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忍昌博士、阮劍虹先生及何祐康先生。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作出審閱及建議。

承董事會命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奚玉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奚玉先生	(執行董事)
張小玲女士	(執行董事)
韓華輝先生	(執行董事)
孫琪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忍昌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劍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祐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